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購入、購買或認購股份之邀請或要約。

WEALTH GLORY HOLDINGS LIMITED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9)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最新消息

茲提述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一日、二零一四年十月九日及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而簽署之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及第二份補充諒解備忘錄。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可能收購事項之最新消息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準投資者，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就收購事項向聯交所諮詢有關創業版上市規則第19.06(6)條之應用事宜。本公司在簽署諒解備忘錄之後，現正對目標集團進行盡職審查。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與賣方仍在(其中包括)就收購事項之條款及條件進行最後階段之磋商，惟尚未與賣方就收購事項訂立任何正式或具備法律約束力之協議。

收購事項未必一定進行。股東及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倘若收購事項落實進行，則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或會構成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之交易。倘若本公司訂立該協議或決定終止諒解備忘錄，或收購事項有任何重大發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照創業板上市規則透過刊發公告知會股東及投資者。

承董事會命
富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家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兩名執行董事為黃家華先生及康仕龍先生；三名非執行董事為劉允培先生、羅頌霖先生及鄺旭立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鈿先生、譚澤之先生及周志輝先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深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wealthglory.com。